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2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2021年度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3名关联董事李仲泽、邓楚平、杜维吾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2021年度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超过20%的说明：

1. 2020 年度受疫情及市场环境影晌，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调整了部分关联交易的业务往来；
2. 2020 年度公司收购南昌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关联方减少；
3. 公司年初预计关联交易时，基于充分考虑各类关联交易发生的可能性，实际交易的发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重点提示：

1.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1。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湖南株洲钻石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2 月 19 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点提示：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2。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六日